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评标办法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评标办法的补充和修改，如本表与评标办法的内容有矛盾，以本表中规定的内容为准。本表格中标注“★”的条款如与招标文件（包括附件）中相同内容的条款有矛盾，以本表中规定为准

条款号		评审项名称	评审内容
3. a)	符合性 检查	★投标书	“有”或“无”
		★投标保证金	“有”或“无”
		★法人授权书	“有”或“无”，法人直接签署的，无需提供
		★资格证明文件	“有”或“无”
		★技术文件	“有”或“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天内保持有效。
		★投标货币	CNY
3. b)	商务评议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招标人随时有权做出拒绝投标、取消投标资格、取消授标、不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后终止合同等决定，相关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对应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应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业绩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并提供自 2016 年 1 月 1 日到投标截止日，至少 1 项海洋环境的组块家具或实验室家具销售业绩（海洋环境指：海上油气处理设施，海上风电，海洋船舶（包括钻井船），海岛近海终端（码头）），业绩中包含此次招标清单中任一项物资（不限规格）即可，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2）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

			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货物名称、供货数量、制造商、使用环境。
	企业介绍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企业介绍，至少包括营业执照、质量认证体系、企业性质、企业规模、所属公司或集团、企业资质、公司人员数量及构成、主要生产设备清单、实验检测设备清单、主要经营设施、执行合同情况、对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等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企业介绍，至少包括企业性质、企业规模、所属公司或集团、企业资质、对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等。
	★报价方式		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仓库及项目现场价，包含增值税、运输费、保险费、装车费、相关指导安装、服务等所有费用。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选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选择性报价、附加条件的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交货期		交货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订货后不超过 45 天将全部货物运到买方指定场地。★交货期延期超过 14 天，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合同形式		签署单价合同，此次招标第一中标候选人作为主协议中标人，第二中标候选人作为备用协议中标人，出现如下几种情况时，甲方可依据实际情况启动备用协议： 1）在主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终止或解除的情况时，终止主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2）主协议厂家正式来函无法继续履行协议时，终止主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3）主协议厂家出现产能不足的情况，不能按照协议约定交货期或项目需求交货期交货，甲方可依据实际情况启动备用协议； 4）主协议厂家出现集团公司、海工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冻结、退库等相关情况导致协议不能执行的情况，甲方可启动备用协议； 5）如因为甲方业主要求（包括 AVL 名单要求）等原因需使用备用协议的，甲方可在相关项目中启动备用协议。
	★质量保证期		乙方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到达《订货确认单》指定的地点并验收合格后【24】个月。若甲方所订货物将服务于工程项目，乙方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应至少与甲方实际订货工程项目的质保期一致(甲方工程项目质保期一般为工程项目机械完工后 12 个月，最终以实际工程项目质保期要求为准)，并不以协议有效期终止而终止。

		★协议有效期	1、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生效(主协议条款)/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成立, 自甲方发出生效通知之日起生效。(备用协议条款); 2、本协议有效期为合同生效之日 3 年。协议期满, 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 双方不得再签订新的《订货确认单》(下述第 6 条情况除外)。(主协议条款)/ 本协议有效期自生效日起至 XX 年 X 月 X 日。乙方理解, 本协议为备协议, 能否生效并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 即使本协议不生效、不履行, 乙方对此表示理解, 并放弃就本协议向甲方索赔的权利。协议期满, 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 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 双方不得再签订新的《订货确认单》(下述第 6 条情况除外)。(备用协议条款) 2、本协议有效期内, 因货物所服务买方项目未完工, 则顺延本协议直至相关项目完工。 3、在协议合作期限内, 卖方同意在协议执行的第 9 个月及第 21 个月, 买方有权对卖方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 该评估为本协议中买方独有的权利。如果该评估结果未达到“良好”及以上, 买方有权在开始评估的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本协议, 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 卖方须无条件接受。 4、若卖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情况、服务情况、对买方要求的响应情况等不满足本协议要求, 且经过买方书面通知后仍然出现前述情况, 买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 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卖方须无条件接受。 5、若如前两款(3、4)所述, 买方终止本协议, 卖方不得向买方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若因此给卖方造成损失, 由卖方自行承担, 买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在协议终止前, 如因卖方原因给买方造成损失, 在协议终止后, 卖方仍需向买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本协议有效期内, 因货物所服务买方项目未完工, 则顺延本协议直至相关项目完工。
		★下列任何情形出现时, 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或其所投货物的制造商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在集团范围内进行风险提示, 且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采办信息系统中被采购冻结, 进入调查程序的; 2. 投标人或其所投货物的制造商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处以“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 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档案状态”为“采购冻结”、“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3. 投标人或其所投货物的制造商被招标人所属单位处以“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 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

		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4. 投标人未在系统中领购招标文件； 5. 投标人或其所投货物的制造商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投标人或其所投货物的制造商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法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为便于投标人复核，投标人应自行到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本单位及其法人代表、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的行贿犯罪信息，确认没有行贿犯罪的页面截图打印出来，写明“经查我单位及法人在截至本次投标时无行贿犯罪记录”加盖其公司公章提供给招标人； 8.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体系认证，应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www.cnca.gov.cn) 核实。 要求： (1) 对第 1-4 项内容，未出现上述情形的，投标人应逐条在投标文件中进行书面承诺。如有任意 1 项或全部未进行书面承诺的，均作为 1 项一般商务偏离，并在价格评议时，进行商务条款偏离调整； (2) 对第 5-8 项内容，投标人应将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原件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并自行在相关网站查询并截取查询结果截图放在投标文件中。如有任意 1 项或全部未放入查询结果和体系证书的，均作为 1 项一般商务偏离，并在价格评议时，进行商务条款偏离调整； ★(3) 上述 8 项内容，经招标人在上述网站查询无效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投标人近一年内，存在其它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与招投标相关的或涉及会影响招标人利益，对招标人及招标项目存在风险的法律法规)或存在违反廉洁从业、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情形的，经核查属实，其投标将被否决。 ★9. 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招标人随时有权做出拒绝投标、取消投标资格、取消授标、不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后终止合同等决定，相关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对应投标人承担。
--	--	--

		★付款条件和方法	后续依据每个签署的订货订单,买方在收到卖方出具的人民币 13%税率的增值税发票和交货确认的全部文件,在验收合格后 45 天内,对无争议的发票和交货确认文件齐全的采购项目付款。买方在货款支付期内若发现物资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本协议规定不符或缺少必要的文件、数据,买方将有权延长付款期限,待双方协商解决后再付款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中国法律,由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报价要求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及备注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不允许修改、缺漏项,否则投标将被否决。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报价明细需根据原材料、规格、加工费的变化进行合理浮动,如出现不均衡报价或投标人对部分材料低于成本且无合理解释的恶意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协议订单费用累计	1. 协议有效期内,累计甲方所有单位(包括子公司)每单《订货确认单》的费用,累计订货费用小于等于授标金额(此金额为乙方投标总价)时,按协议单价结算;累计订货达到授标金额以上,协议各项单价优惠 1%,后续累计订货费用每达到 100 万元(各自设定),协议各项单价再优惠 1%,以此类推。 举例:如授标金额为 500 万元,后续累计订货费用每达到 500 万元,协议各项单价再优惠 1%,则:累计订货费用小于等于 500 万元时,按协议单价结算;累计订货费用大于 500 万元小于等于 1000 万元,则协议各项单价优惠 1%;累计订货费用大于 1000 万元小于等于 1500 万元,则协议各项单价优惠 2%,以此类推; 2. 乙方应在每次达到执行优惠金额时,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达到优惠金额的该订单的经办人,并按照优惠金额签订订单。该订单经办人需按照品类管理要求上报品类负责人及协议签订人。若本协议结算时出现达到优惠下浮价格条件而未按照优惠价格结算的,乙方应在知道已达到优惠价格条件的次月退还多收款项(应给予优惠的金额)。如乙方出现未按上述条款要求提供执行优惠金额书面通知的且未执行优惠条款的情况,甲方有权从任何应付款项中扣除未执行的优惠金额(应付款项不足扣除的,由乙方方向甲方补足)和/或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追诉责任及损失。 3. 乙方在执行金额达到授标金额时,有责任暂停该单及后续订单,并在收到该订单两个工作日内应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达到授标金额的该订单的经办人。该订单经办人需按照品类管理要求上报品类负责人及协议签订人。乙方在收到甲方正式答复后开展后续工作。如乙方出现未按上述条款执行,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追诉责任及损失。

			4. 乙方作为长期协议方，应派专人进行协议的统计工作，有责任及时准确的提供协议要求的文件及信息。 5. 若协议期满，双方达成共识重新续签协议，折扣重新计算，不与续签前进行累计。
		图纸和技术文件审批	投标人须承诺协议签署后按照买方要求提供图纸及技术文件进行审批
		★现场核查	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
		★异议投诉	投标人承诺异议投诉工作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	除了以上加星号的商务条款外,未加星号的商务条款和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一般商务条款（含合同条款）偏离超过 5 项（不包含 5 项），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3. c)	技术评议	描述/数据表/外型图	1. 产品描述应全面、明确
			2. 产品数据表信息应齐全
			3. 应提供了产品相关图纸
		★质量体系	投标人投标时需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证书年审报告(如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取证时间未满一年，则无需出具年审报告)
		★文件要求	投标人（交货时应）提供的证书及测试报告等证明文件应为投标人自主取得
		★执行标准及要求	316L 家具满足 CB/T3233-2014 要求（通风橱还需满足 GB 24820-2009），Q235B 家具满足 CB/T3483-1993 要求（除重型货架外），并满足下述技术指标： 1. 家具表面平面度每米不大于 1mm，其外形尺寸的误差应不大于±2.5mm 2. 家具抽屉盒柜门与柜架之间的缝隙应均匀，其缝隙大小为 1±0.5mm 3. 家具在结构设计时应考虑其有足够的刚度，构建之间的接缝位置力求隐蔽不显眼，铆钉间距和焊缝应均匀，焊缝应磨平，不得有影响强度及外观的缺陷。 4. 家具装配时能焊接的部位尽量采用焊接形式，特别是影响表面外观的部位，不采用铆接形式。所有焊接的部位应考虑消除焊接变形的影响，对不能焊接的部位尽量采用铆接少用拉铆，分体家具之间的连接采用连接件形式连接。 5. 家具表面焊缝要磨平，不能有凹凸不平、变形、划痕、毛刺等缺陷。在人体可能接触的部位不允许有金属锐边 6. 家具表面处理后，表面光洁、涂膜均匀；无气泡、挂淌及脱落等缺陷。 7. 每一规格品种的家具成品应进行称重，并作记录提交。

		★通风橱	1. 执行规范:满足 CB/T3233-2014、GB 24820-2009 2. 规格: 1200x600x2100; 3. 材质为 316L; 4.上部为 6mm 厚钢化玻璃门, 开启高度至少满足 680mm(可操作净高度); 带防爆荧光灯 (LED)、防爆开关、防爆插座和防爆接线盒, 以及配对法兰 (法兰尺寸根据各项目图纸确定), 按照 CB/T 64-2007 船用法兰标准提供通风橱接口法兰及配对法兰); 5. 投标时应明确使用的防爆电器的品牌, 并提供防爆电器的防爆证书; 6. 提供背板安装孔, 用于与舾装板固定; 7. 通风橱的工作台表面应为水密, 玻璃推门要求为气密; 8. 随货提供 “DNV, BV, ABS, LR ,CCS” 之一出具的海上固定设施产品检验证书;
		★洗桌	1.执行规范:满足 CB/T3233-2014 要求 2.规格: 1200x600x850, 3.材质为 316L; 与舾装板固定, 厂家提供安装附件 (包括所有预埋件及相关附件); 4.配混合水龙头、角阀, 材质为铜镀铬, 配齐上下水配件, 上水管路 (含阀门) 适用压力 0.3-10 公斤, 上下水软管材质为不锈钢。每根进水软管长度不小于 500mm, 接口形式为螺纹。 5.家具底角做成螺旋可调式
		★化学药品橱	1.执行规范:满足 CB/T3233-2014 要求 2.规格: 800x450x1800; 3.材质为 316L, (包括柜体和门), 柜上部吊柜为钢化玻璃门、柜下部地柜双开门; 上下门应分别带锁。 4. 铰链为带缓冲功能铰链, 柜门采用碰珠固定; 5.带 5 个活动隔板 6.提供背板安装孔, 用于与舾装板固定。
		★文件柜	1.执行规范:满足 CB/T3483-1993 要求 2.规格: 1000X500X1800; 3.材质为钢制 (Q235B) 喷塑 (包括柜体和门), 柜上部吊柜为钢化玻璃门、柜下部地柜双开门; 上下门应分别带锁。 4.铰链为带缓冲功能铰链, 柜门采用碰珠固定; 5.带 5 个活动隔板; 6.提供背板安装孔, 用于与舾装板固定。
		★转椅	1.材质为钢制框架, 材质为钢制框架, 座椅和靠背为阻燃织物, 带扶手, 带扶手, 带五个滚轮, 高度可调; 2.厂家需承诺后续订货提供送审文件时, 提供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转椅阻燃检测报告或用于转椅的纺织物阻燃检测报告; 3.每把椅子需提供 5 个滚轮配件。

		★拖把池	1.执行规范:满足 CB/T3233-2014 2.规格: 450x450x450; 3.材质为 316L, 配单冷水龙头和不锈钢下水配件。水龙头适用压力 0.3-10 公斤。 4.家具底角做成螺旋可调式
		★工作桌	1. 执行规范:满足 CB/T3233-2014 2.规格: 1500x650x850; 3.材质为 316L, 4. 抽屉要求静音阻尼式滑轨, 带有钥匙锁具, 不锈钢嵌入式拉手; 5.提供背板安装孔, 用于与舾装板固定; 6.家具底角做成螺旋可调式。
		★办公桌	1.执行规范:满足 CB/T3483-1993 要求 2.规格: 1200x650x780; 3.材质: 钢制喷塑 (Q235B), 4. 抽屉要求静音阻尼式滑轨, 带有钥匙锁具, 不锈钢嵌入式拉手; 5.提供背板安装孔, 用于与舾装板固定; 6.家具底角做成螺旋可。
		★壁柜	1.执行规范:满足 CB/T3233-2014 2.规格: 900x300x600; 3.材质为 316L, 厂家提供安装附件 (包括所有预埋件及相关附件); 4. 内部结构形式分为两层;
		★挂钩	1. 材质为铜镀铬, 四个一组, 厂家提供安装附件 (包括所有预埋件及相关附件) 。
		★重型货架	1. 执行规范 SB/T 10843-2012; 2. 规格: 1500x600x2100、 1000x600x2100 材质为 Q235B, 样式见图纸; 3. 四层、每层承重要求 350kg, 投标或送审时提供计算报告, 供货时提供承重检测报告。 4. 货架的立柱厚度 $\geq 1.5\text{mm}$, 横梁厚度 $\geq 1.5\text{mm}$, 层板厚度 $\geq 0.7\text{mm}$; 5. 货架隔板高度可上下调节; 6. 货架底脚焊接安装, 厂家需提供安装节点详图, 以及安装附件 (包括预埋件), 并负责现场安装指导; 7. 货架涂装油漆满足海洋环境使用要求。
		★包装要求	1、包装等级: Ⅰ级: 家具用气垫膜包好后装纸箱; 箱体外用打包带捆扎牢固; 成品气垫膜外贴机打标签; 纸箱外贴机打标签。 Ⅱ级: 不少于 1 层气垫膜包覆透明胶带粘接牢固; 家具突出部位气垫膜缠绕牢固; 成品气垫膜外贴机打标签。 2、每件家具必须分件/套包装, 并在包装外表面的显著部位黏贴产品标签, 内容包括名称、规格、重量、安装所在

			船的工程编号、甲板、舱室名称等。 3、每件家具台面上单独包覆 T=20mm 泡沫板，并在整体包装上足以防止家具在运输过程中遭受机械损伤。 说明： a) 包装等级为 I 级的，必须是在 II 级包装基础之上完成。 b) 贵重五金配件、家具、易碎品、超过 200KM 地区以外的长途运输或客户有明确要求的必须使用 I 级包装。 4、运输：包装好后的产品放在木质箱内，固定牢固后装车运输。
		★其他要求	1. 所有不锈钢和钢质家具台板$\geq 1.5\text{mm}$，加强筋$\geq 1.5\text{mm}$，其它面板$\geq 1.0\text{mm}$。 2. 壁挂和悬挂安装的设备，厂家需提供安装节点详图，以及所有安装附件（包括所有预埋件及相关附件）。 3. 以上所有设备需提供质量合格证书； 电气要求： 通风橱海工只提供一路 220V，1Ph 电源。
		★现场技术服务	投标人负责所有供货设备的现场安装指导服务（含海上安装指导服务），服务时限 5 天。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	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未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和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一般技术条款偏离超过 2 项（不包含 2 项），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价格调整	本次选定的偏离调整方法如下	
		算数修正	评标委员会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将作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含增值税价格与不含增值税价格 $\times$ 增值税率不一致，以不含增值税价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否决。
		★供货范围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及备注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不允许修改、缺漏项，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交货期偏离调整	交货时间每延迟一周，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 1%，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
			商务条款偏离调整	每偏离一项一般商务条款（包含合同条款），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 0.5%，计入评标总价。已在其他偏离调整中进行调整的偏离项不再重复计算。
			技术条款偏离调整	每偏离一项一般技术条款，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 0.5%，计入评标总价。

（二）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2.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办法和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只有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才进行商务评议。依此类推，完成各项评议。

最终根据价格评议的结果，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 评审标准

a) 符合性检查

仅对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项进行评审，只评审“有”或“无”，任意一项为“无”，则符合性检查结论为不合格。

b) 商务评议

对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项进行评审。其中对于关键性条款的偏离将直接导致商务评议结论为不合格。

c) 技术评议

对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项进行评审。其中对于关键性条款的偏离将直接导致技术评议结论为不合格。

d) 价格评议

- i. 算术修正。评标委员会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将作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格。

ii. 价格调整。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选择下述方法对投标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即为最终评标价格。

1. 供货范围不允许偏离。

2. 交货期偏离调整。交货时间每延迟一周，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1%，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

3. 商务条款偏离调整。每偏离一项一般性商务条款(包含合同条款)，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 0.5%。

注：合同条款每一条记为一项偏离。已在其他偏离调整中进行调整的偏离项不再重复计算。

4. 技术条款偏离调整。每偏离一项一般性技术条款，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 0.5%。